

女性與《佛頂心陀羅尼經》信仰

福田素子*

摘要

《佛頂心陀羅尼經》是過去很流行的偽經，此經下卷的第三個故事跟本人一直研究的民間故事類型「討債鬼故事」的形成很有密切的關係。這個《佛頂心陀羅尼經》下卷的第三個故事的情節是被人毒殺的人轉生為殺害者（的後身）的愛兒，以折磨母親。本人認為此故事很可能是討債鬼的故事的早期形式之一。大多數討債鬼故事是父親和兒子的故事，母親和兒子的故事極少，《佛頂心陀羅尼經》下卷的第三個故事是罕見的例子。

本文把此經版本跋語記錄的信徒的祈禱內容并《夷堅志》與《金瓶梅》等文学作品中的描寫為例，以討論古代社會是怎么接受《佛頂心陀羅尼經》的，特別是女性如何信仰《佛頂心陀羅尼經》的問題。跟討債鬼故事重視父子之間的「債」不一樣，女性重視生孩子、養孩子本身。而且女性不僅自己信仰此經，刊行此經，還有也對《佛頂心陀羅尼經》的民間推廣起過作用。

關鍵詞：佛頂心陀羅尼經、偽經、跋文、小說、女性

* 聖學院大學助理教授。

Women and faith
in Fo-ting-hsin-t'o-lo-ni-ching

Fukuda Motoko

Abstract

Fo-ting-hsin-t'o-lo-ni-ching is an apocryphal sutra that was popular in eastern Asia. The third tale of the last volume of this sutra has a deep relationship to the foundation of the folklore called “Dunning ghost.” The story of the third tale of the last volume of the *Fo-ting-hsin-t'o-lo-ni-ching* is that there was a woman who had poisoned a man in her previous life, the victim was reborn as her child, and the child caused his mother harm. This can be said to be the first kind of the “Dunning ghost” stories. In “Dunning ghost” stories, most debtors are fathers. Mothers are seldom mentioned, and so the story of *Fo-ting-hsin-t'o-lo-ni-ching* is very interesting.

This essay analyzes the epilogues of the old printed books of *Fo-ting-hsin-t'o-lo-ni-ching* and episodes from *i-chien-chih* and *Chin p'ing mei*, reveals how ancient people, especially women, accepted and believed in this sutra. What is emphasized in the “Dunning ghost” stories is “debt,” because financial problems are in the male sector of traditional Chinese society. The female adherents of the sutra made much account of birth and childcare itself. These women not only believed in the sutra, but also published and spread it.

Keywords: *Fo-ting-hsin-t'o-lo-ni-ching*, apocryphal sutra, epilogue, novel, women

一、前言

《佛頂心陀羅尼經》是過去很流行的偽經。撰寫人未詳，《大正新脩大藏經》沒有收錄，但其中文、西夏語、回鶻語的版本遍布東亞各地，除了中國之外，朝鮮、日本、越南也有刊行本。年代最早的寫本都是在敦煌發現的，標示為 P.3916 和 P.3236。但是佛經本文應該是在唐代中國的中心部成文的，不是在敦煌等邊境¹。

本人對《佛頂心陀羅尼經》感興趣的理由有二，其一是此經下卷的第三個故事跟本人一直研究的民間故事類型的形成很有密切的關係。在古代筆記小說裏面，常能看到夭折的孩子，或者敗家子折磨父母的身心，最終發現那個孩子果然就是從前世來討債的鬼。這樣的孩子們花光了父母前世所欠的金額後就死掉。清代的筆記小說裏稱他們為「討債鬼²」，他們是本人的民間故事研究的研究對象。閩南語也有「討債团」的說法³，家長們訓斥孩子時常常用的。這個《佛頂心陀羅尼經》下卷的第三個故事的情節是被人毒殺的人轉生為殺害者（的後身）的愛兒，以折磨母親。本人認為此故事很可能是討債鬼的故事的早期形式之一。有關跟《佛頂心陀羅尼經》與討債鬼的故事的關聯，2008 年本人曾寫論文〈偽經《佛頂心陀羅尼經》的研究〉⁴，並與 2012 年寫的〈偽經『佛頂心陀羅尼經』の版行・石刻活動の演變〉⁵結合後收錄于博士論文第三章。

¹ 有關《佛頂心陀羅尼經》的成書年代的先行研究和討論，請參看本人博士論文第三章。福田素子：《討債鬼故事の成立と展開：我が子が債鬼であることの発見》（東京：東京大學アジア文化研究專攻博士論文，2013 年），<http://hdl.handle.net/2261/57343>（東京大學首頁），頁 43-5。但此處使用的三個石刻之中在英德的例子發現不合適，應除外。鄭阿財在〈『佛頂心大陀羅尼經』在漢字文化圈的傳布〉中指出：唐代記錄中的石刻很有可能是〈佛頂尊勝陀羅尼經〉的誤混（《敦煌學輯刊》，2015 年第 3 期，頁 13）。但是兩個石刻的實物皆不存，所以難以核實。若今後發現石刻實物或者其他新資料，或能得出進一步的結論。

² 例如梁恭辰《北東園筆錄四編》卷 5〈討債鬼〉、錢泳《履園叢話》卷 15〈討債鬼〉、湯用中：《翼駟稗編》卷 1〈討債鬼〉。

³ 據中華民國教育部主頁：《臺灣閩南語常用詞辭典》，該語意味著：「敗家子、不肖子。拿祖先的財產隨意揮霍的不肖子孫。」網址：http://twblg.dict.edu.tw/holodict_new/index.html。檢索日期：2016.11.30。

⁴ 福田素子：〈偽經『佛頂心陀羅尼經』の研究〉，《中國古典文學與文獻學研究》第 4 輯（2008 年 1 月）頁 375-401。

⁵ 福田素子：〈偽經『佛頂心陀羅尼經』の版行。石刻活動の演變〉，《東京大學中國語

另一個是此經反映出女性的信仰的歷史。本人寫成博士論文時，盡可能發掘了文獻裏記載的討債鬼的故事，找到了從唐代到當代的相關的作品一共 90 個左右⁶，其中大多數是父親和兒子的故事，母親的故事極少，雖然這些故事的舞臺就是在家庭內。這是因為此故事從中唐時期的牛僧孺撰《玄怪錄》〈黨氏女⁷〉以來一直以財產的爭奪為主題。到了清代蒲松齡，孩子討債的金額甚至做為文章的標題了，這就是《聊齋志異》〈四十千⁸〉。舊時代財產的問題主要屬於男人的領域，所以討債鬼的敵人自然是父親，女性只是丈夫的幫兇或者受到丈夫過去（包括前世）的罪孽的連累罷了。關於父親有名字、祖籍、職業、做什麼說什麼的描寫，母親都只是沒有名字沒有個性的母親而已。與此相比，《佛頂心陀羅尼經》下卷第三個故事的主人公卻是女性，被冤鬼復仇的是母親，卻沒有父親的影子。這大概因為此故事保留了鳩摩羅什漢譯的《眾經撰雜譬喻經》下卷所收的〈嫉妒話〉⁹的影響，殘留著“中國化”以前的面貌。

中國文學研究室紀要》第 15 號（2012 年 10 月），頁 1-36。http://hdl.handle.net/2261/52414

⁶ 注 1 福田論文，頁 105-107。

⁷ 其情節是：茶商王蘭被他的房東蘭如賓殺害，財產都被如賓搶奪。如賓以此發財，並且生了一個兒子叫玉童。父母溺愛玉童，可是玉童長大後卻成了一個浪子，而且很年輕的時候就死了。如賓夫妻每年為他舉行盛大的佛事。有一年鄰村黨家的女兒托過路的和尚給如賓夫妻轉告說她是玉童的後身，但如賓夫妻被叫到她家後，女兒只是不肯見面，如賓夫妻只好把紅錦作為禮物送給她，接到禮物後女兒讓她的父母出來問：「王蘭的財產用完了嗎？」如賓聽到這句話就匆匆逃回家了。女兒告訴父母說，她前世就是王蘭，被殺害後跟天帝商量，轉生作為如賓的兒子玉童討債，但是做玉童的時候還沒討完債，現在收到了紅錦才討完。〈黨氏女〉在《太平廣記》裏沒有收錄，只有在《玄怪錄》單刻本（北京國家圖書館所藏的陳應翔刻四卷本《幽怪錄》卷 2 及高承埏稽古堂刻本《玄怪錄》卷 3）中可見。

⁸ 原文是：新城王大司馬有主計僕，家稱素封。忽夢一人奔入曰：汝缺四十千，今宜還矣。問之不答，徑入內去。既醒，妻產男。知為夙孽，遂以四十千掘置一室，凡兒衣食病藥皆取給焉。過三四歲，視室中錢僅存七百。適乳姥抱兒至，調笑于側，僕呼之曰：四十千將盡，汝宜行矣。言已，兒忽顏色變，項折目張，再撫之，氣已絕矣。乃以餘資置葬具而瘞之。

昔有老而無子者，問諸高僧。僧曰：汝不欠人者，人又不欠汝者，烏得子。蓋生佳兒，所以報我之緣。生頑兒，所以取我之債。生者勿喜，死者勿悲也。〈四十千〉收于三會本、異史本的卷 1、二十四卷抄本的卷 2、青柯亭本的卷 13。

⁹ 收入《大正新脩大藏經》第 4 冊，（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3 年），頁 540a-c。

有關《佛頂心陀羅尼經》和討債鬼的故事會有各種各樣的論點，這次重點討論古代社會是怎么接受此經的，特別是女性如何信仰《佛頂心陀羅尼經》的問題。

二、《佛頂心陀羅尼經》內容中有關女性的記述

《佛頂心陀羅尼經》分為上、中、下的三卷。上卷內容是觀音菩薩向釋迦牟尼發誓和陀羅尼，此經功德的列舉。中卷內容是上卷的延續，即敘述怎麼供養此經能得到保佑。下卷記載了四則靈驗故事，都是稱頌《佛頂心陀羅尼經》功德的。此經總體鼓勵寫經，特別鼓勵捐錢讓人寫經，這樣做就能得到消滅所有的大罪、轉生男身、治病、安產、往生、辟邪等各種各樣的保佑。全文之中，有關女性的記述如下：

上卷在觀音菩薩對釋迦牟尼的種種發誓中，有關女性的是：

若復有一切女人，厭女人身，慾得成男子身者，至到百年捨命之時，要往生西方淨土，蓮花化生者，當須請人書寫此陀羅尼經，安於佛前。以好香花，日以供養不闕者，必得轉於女身成男子。至百年命終，猶如壯士，屈伸臂。頃如一念中間，即得往生西方極樂世界，坐寶蓮花。

中卷的描寫各種祈禱做法中有關女性的記載是：

又設復若有一切諸女人，或身懷六甲，至十月滿足，坐草之時，忽分解不得，被諸惡鬼神為作障難，令此女人痛苦叫喊，悶絕號哭，無處投告者，即以好硃砂書此陀羅尼及秘字印，密用香水吞之，當時分解，產下智慧之男，有相之女，令人愛樂。

又若復胎衣不下，致損胎傷殺。不然兒為母死，乃至母為兒亡。或復母子俱喪。速以硃砂書此頂輪王秘字印，用香水吞之，當即便推下亡兒，可以速棄向水中。若懷妊婦人，不得吃狗肉、鱔魚、烏雀物命之類，即曰須常念寶月智嚴光音自在王佛。

下卷就是上面介紹的第三故事。原文如下：

又昔曾有一婦人，常持此《佛頂心陀羅尼經》，日以供養不闕。乃於三生之前，曾置毒藥，殺（害）他命。此怨家不曾

離前後，欲求方便，致殺其母。遂以托陰此身，向母胎中，抱母心肝，令慈母至生產之時，分解不得，萬死萬生。及至生產下來，端正如法，不過兩歲，便即身亡。母憶之，痛切號哭，遂即抱此孩兒，拋棄向水中，如是三遍，托陰此身，向母腹中，欲求方便，置殺其母。至第三遍，准前得生，向母胎中，百千計校，抱母心肝，令其母千生萬死，悶絕叫喚。准前得生下，特地端嚴，相貌具足，亦不過兩歲，又以身亡。（母）既見之，不覺放聲大哭：是何惡業因緣。准前抱此孩兒，直至江邊，直經數時，不忍拋棄，感（得）觀世音菩薩，遂化作一僧，身披百衲，直至江邊，乃謂此婦人曰：不用啼哭，此非是汝男女。是弟子三生前中怨家，三度托生，欲殺母不得。為緣弟子常持《佛頂心陀羅尼經》，並供養不闕，所故殺汝不得，若欲要見汝這怨家，但隨貧道手看之。道了，以神通力一指，遂化作夜叉之形，向水中而立。報言：緣汝曾殺我來，我今欲來報怨，蓋緣汝（有）大道（心），常持《佛頂心陀羅尼經》，善神日夜擁護，所故殺汝不得，我此時既蒙觀世音菩薩與我受記了，從今永不與汝為怨。道了，便沈水中，忽然不見。此女人兩淚交流，禮拜菩薩，便即歸家，冥心發願，貨賣衣裳，更請人寫一千卷，倍加受持，無時暫歇，年至九十七歲，舍命向秦國變成男子之身¹⁰。

此經全文的最後有「秘字印」，其右側寫有「朱書此符」，左側寫有「能救產難」。似有三個字，形狀似「戶」字和「鬼」字。此符跟中卷的「好硃砂書此陀羅尼及秘字印，密用香水吞之」之文對應。這就是道教的「符水治病」¹¹。

由此可知此經所能達成的女性的願望主要是變生男子和保護產婦。先行研究有于君方指出：中國撰述的偽經對進行佛教的中國化起了很大作用，答應現實要求的觀音信仰有關的偽經作為主流，《佛頂心陀羅尼經》

¹⁰ 以上的《佛頂心陀羅尼經》原文來自上海古籍出版社、法國國家圖書館編：《法藏敦煌西域文獻》29，（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年11月），頁326-333的P.3916《佛頂心觀世音菩薩大陀羅尼經》照片。

¹¹ 參看胡孚琛主編：《中華道教大辭典》（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5年），〈符水治病〉，頁631。

也是其中一本¹²。亦有李翎、馬德在《敦煌印本『救產難陀羅尼』及相關問題研究》中指出：包括《佛頂心陀羅尼經》的不少偽經能吸引女性的信仰¹³，滿足救產難等願望。這是因為傳統佛教裡女性的成佛比男性困難，如《妙法蓮華經·提婆達多品》說「女人身猶有五障」。變生男子也是偽經要滿足的要求之一。

道教經典《太上三生解冤妙經》¹⁴也是能夠反映《佛頂心陀羅尼經》的性質的作品，此經是一篇靈驗故事，其情節是：過去有個叫淨梵國的國家，風俗很亂，尋聲救苦天尊為了救濟淨梵國人化身下降，君臣后妃都歡迎他，聽正一妙法。此時皇后說：國王雖然已經不年輕，還沒有太子，因為不是流產，就是男女嬰兒都還小的時候就死掉，而不知道是什麼緣故。尋聲救苦天尊解釋了其因緣。即皇后在前世懷孕的時候因為不注意常常流產，這些被流產的兒女對母親心懷怨恨，現在來皇后胎內復仇。但是因為她在前世還有很多善行造福，所以他們還不得奪命。皇后知悉，就後悔不已。救苦天尊就受了她這個《太上三生解冤妙經》，讓她讀誦，冤魂因此能托生，轉生作了中土的富貴之家的子弟¹⁵。

《太上三生解冤妙經》故事裏跟《佛頂心陀羅尼經》下卷第三個故事一樣，有母親、孩子（其實冤鬼）、救濟者的三個重要人物的結構，而且《佛頂心陀羅尼經》下卷第三個故事的母親轉生為秦國男子，《太上三生解冤妙經》的孩子轉生為中土富貴之家的子弟，都是從外國人轉生為中國人，表現了對外來思想的抵抗意識。

游佐昇指出唐代的救苦天尊信仰共有跟觀音信仰一樣的民間信仰實踐的根子，所以圖像上和靈驗故事內容上有共同之處¹⁶。从《佛頂心陀羅尼

¹² 于君方：〈「偽經」與觀音信仰〉，《中華佛學學報》第8期（1995年7月），頁97-134。

¹³ 李翎、馬德：〈敦煌印本『救產難陀羅尼』及相關問題研究〉，《敦煌研究》總第140期，2013年4期，頁78-83。

¹⁴ 此經的成書年代“The Taoist canon: a historical companion to the Daozang” edited by Kristofer Schipper and Franciscus Verelle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4 和任繼愈主編，鍾肇鵬副主編：《道藏提要》（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1年）裏沒有記載，而胡孚琛主編的《中華道教大辭典》（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5年）為唐宋期。

¹⁵ 《道藏》第6冊（上海：文物出版社、上海書店、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年），頁313-314。

¹⁶ 游佐昇：〈第三章 唐代に見られる救苦天尊信仰について〉，《唐代社會と道教》（東京：東方書店，2015），頁263-291。

經》和《太上三生解冤妙經》這兩則靈驗故事窺見佛教和道教同樣關注女性的苦惱，並有競爭意識的事實。

三、女性信仰《佛頂心陀羅尼經》的記錄和記載

此經在內容上鼓勵寫經，結果留下了由信者捐款雕刻的石刻或者刊行的版本。本人以前在論文〈偽經《佛頂心陀羅尼經》の版行・石刻活動の演變¹⁷〉中指出按照媒介的信仰性質不同，即現存的石刻遼代金代北方的較多，多為了祈禱家裏老人的長壽或者成佛，其孩子們和孫子們，包括已經出嫁的、未婚的女子都參與出資建造。印刷本從北宋到民國初期各處都有，僅就中土刻本而言，是夫妻聯名的多，其刊行動機往往是夫妻祈禱他們自己的子孫的長壽繁榮。建立石碑需要較大量的費用，因此女性的貢獻率不大，所以這次要關注的是版本，並特別關注女性參加的信仰活動。

《佛頂心陀羅尼經》版本跋語記錄了信徒的祈禱內容，這些記錄可以作為了解《佛頂心陀羅尼經》信仰的線索。下面介紹兩個宋代的例子。一個是嘉祐8年（1063年）的版本。原文是：

虔州贛縣孝仁坊清信弟子任士衡及妻千氏三娘，同發丹心印造佛頂心觀世音菩薩大陀羅尼經五百卷，意者伏為長養男女多有□¹⁸壽切慮夫妻年命□□，又恐前世今生惡業債主冤家是致長養男女無成頻多災害，所有冤家仗此佛頂心觀世音菩薩大陀羅尼經各相解釋冤家債主，…（因料紙污損不能讀）…大宋嘉祐八年歲次癸卯正月一日謹題¹⁹

由此可知，任士衡夫妻屢次失去過孩子，認為這是「前世今生惡業債主冤家」的勾當，所以刊行500卷《佛頂心陀羅尼經》，以解釋「冤家債主」，想讓他們再也不來。《佛頂心陀羅尼經》不僅在裏面記載著母親和轉生成為孩子的復仇者的故事，而且相信該經實際也能「解釋」這種復仇者，保護信徒和其後代。

¹⁷ 見注5，頁27-28。

¹⁸ 此字看似簡體字的「發」字。

¹⁹ 張中一：〈郴縣舊市發現宋代經卷〉，《文物》1959年第10期，頁86-87。出土地點為湖南省郴縣鳳凰山附近的北宋期的古磚塔跡。

另一則資料是《南宋佛頂心陀羅尼經》跋語，也是跟任士衡夫妻的幾乎一樣的背景。

處州麗水縣奉三寶弟子葉岳同妻王氏卞五娘，昨為日前雖有男女類皆夭喪，竊恐前生造諸惡業有此□難，謹發誠心印造佛頂心陀羅尼經壹□卷遍施□持（或者特）早遂願心，及乞追業□□男竹僧託生淨土，伏□□印知。乾道八年壬辰二月奉佛□…（不能讀幾個字）…□葉岳謹□²⁰

這是乾道 8 年（1172 年），處州麗水縣（今日的浙江省麗水市）佛教徒葉岳和其妻子王氏、卞五娘捐錢刊行的版本的跋語。跟任士衡夫妻一樣，葉岳夫妻好像曾經生了幾個兒女，但是都沒有活下來。他們也有前世的造業影響到現世的自己的孩子們的夭折的想法。這兩個跋語都表現父母解釋過去的惡因，祈望孩子健康長命。

明代有的女性單獨捐錢出版佛經，例如，美國印地安納波里斯博物館收藏的明正統 5 年（1440 年）刊本是一個母親祈禱她女兒的生產安全的²¹。還有日本佛教大學所藏德妃張氏²²捐錢的嘉靖 36 年（1557 年）刊本²³，可惜沒有具體的祈願內容。

有一位女性在《佛頂心陀羅尼經》的海外傳播中起到很大作用，請看下面文章：

一代所說不出顯密二教。顯教則尋文解義昭廓心地，密教則專心誦持禳殄災厄。密教固多秩而《佛頂心陀羅尼經》最多為樞要神蹤異跡世非一二數，故人多尚之，而板本湮沒世罕得而奉持焉。我仁粹王大妃殿下，為主上殿下睿算靈長消殄

²⁰ 圖版在《浙江省博物館典藏大系 東方佛光》（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08 年），頁 147~8。

²¹ 鄭阿財：〈敦煌寫本《佛頂心觀世音菩薩大陀羅尼經》研究〉，《敦煌學》第 23 輯（2001 年 9 月），頁 28。原版是于君方：「偽經」與觀音信仰，《中華佛學學報》第 8 期（1995 年）的照片。

²² 即嘉靖 20 年（1541 年）冊立的「德妃張氏」，見〔清〕張廷玉等撰：《明史》卷 54 禮志 8。〔明〕郭良翰撰：《明諡紀彙編》卷 7 有「榮昭 世廟德妃張氏 隆慶」的記載，可知隆慶年間（1567-72 年）她得到「榮昭」的諡號。

²³ 《佛頂心陀羅尼經》（093.2-6）。跋文有：「大明德妃張氏謹發誠心喜捨資材命工印造／佛頂心陀羅尼經一千卷／王靈官真經一千卷散施／十方流通讀誦專保／眇躬清吉康泰謹意虔誠／嘉靖三十六年七月吉日」

魔怨，爰命工人效唐本詳密而畱之。楷正而寫之。鏤而刊之。以壽其傳，蓋益自利他。使人人而樂誦推己及人。令箇箇而知歸。拯蒼生于憂逼之際，復子女於生產之難，於是自在之業，普應於根緣，圓通普門，廣闢於人，寰功猶極，神盡大地。以生善德，無不被窮，未來而莫算然，則我殿下能事之。究竟圓滿之果海不可得而思議也。成化二十一年乙巳春二月比丘學祖謹跋²⁴。

這是成化 21 年（1485 年）朝鮮王朝的仁粹王大妃（1437 年生-1504 年沒）為了「主上殿下睿算靈長消殄魔怨」覆刻「唐本」而撰寫的跋語。這位「主上殿下」是指成宗（1457 年生-1494 年沒），他是仁粹王大妃的兒子。她的家庭情況此時怎麼樣？李智英在《朝鮮王朝成宗代における王室周辺佛事の一側面《三帝釋像》（福井・永平寺藏）を中心に》一文中介紹了日本福井縣永平寺所藏的《三帝釋像》與所附的發願文。據發願文的記載可知，這張佛畫是成化十九年由仁粹大妃的岳母貞熹王后的發願而畫成的，以此祈禱她的孫子成宗的長壽和王室的繁榮。作為一位國王的祖母，這樣的祈禱內容從表面來看並不罕見，但是李智英指出，成宗的家庭當時陷入了很危險的狀態，即成宗最初的王后（恭惠王后）逝世時沒有子嗣（1474 年），第二位王后（廢妃尹氏）雖然生了嗣子（後來被稱為燕山君），但是由於她品行不端被賜死了（1482 年）。王后這樣頻繁更換，能成為嗣子的王子卻只有一位²⁵。仁粹大妃刊行《佛頂心陀羅尼經》是在《三帝釋像》畫成的兩年後，此時貞熹王后已經逝世，但是成宗第三位王后（貞顯王后）還沒生子，缺少子嗣的狀況並沒有變化。直到弘治元年（1488 年）燕山君的弟弟中宗出生，才終於脫離了這個危機。

有關仁粹王大妃的佛教信仰，中島志郎在《朝鮮王朝に見る女性と佛教》一文中進行了考察，她一邊頂住儒生們的反對，大力建造佛寺和刊行佛經，一邊出版了教育女性的書《內訓》和《諺文三綱行實烈女圖》，推廣儒教道德。她畢竟是個家庭秩序的保護者，她信仰佛教是為了保護家庭

²⁴ 日本國會圖書館所藏《佛頂心陀羅尼經三卷》（東京い-72）、東京大學綜合圖書館本（漢籍小倉：4349）、東京大學小倉文庫本（漢籍小倉：4349）皆有此跋語。

²⁵ 李智英：《朝鮮王朝成宗代における王室周辺佛事の一側面 《三帝釋像》（福井，永平寺藏）を中心に》，《De arte》30 號（2014 年 3 月），頁 31-34。

內部的秩序和家門的繁榮²⁶。《佛頂心陀羅尼經》中有關女性的記述的確合乎她的佛教信仰的態度。

文中的「唐本」是明成化 13 年（1477 年）本，現在收藏于韓國明珠寺古版畫博物館²⁷。有仁粹王大妃覆刻的跋語的版本數量繁多，但是現存的板本的大小、一行字數有不同，由此可知有許多「再」覆刻本的存在。其中一個朝鮮本作為日本江戶時代寬文 11 年（1671 年）中尾市良兵衛²⁸出版的和刻本（現在收藏在京都大學附屬圖書館）的原版。可見仁粹王大妃對《佛頂心陀羅尼經》的傳播起到了很大作用。

鄭阿財在〈『佛頂心大陀羅尼經』在漢字文化圈的傳布〉裡介紹了萬曆二十五年印施《佛頂心大陀羅尼經》的李敬妃的例子，指出：「傳統社會，母以子貴，帝王之家，尤為重視。明代宮廷后妃激烈鬥爭，懷孕生產無疑是妃子們致命的災難，其間充滿了恐懼怕怖，惶惶不安。在此氛圍與心理壓力下，書寫施造《佛頂心觀世音菩薩大陀羅尼經》成為后妃們重要的信仰活動²⁹。」仁粹大妃的刊行《佛頂心陀羅尼經》的背景不同，發生的國家不同，情節卻有相似之處。

這些中國和韓國版本裡的祈禱，表面是為孩子的冥福和家門的繁榮，但是核心都能窺見「求子」的願望。李翎、馬德在《敦煌印本『救產難陀羅尼』及相關問題研究》的〈餘論〉中指出：「從中唐救產難開始，觀音菩薩似乎就成為一個關注生育的女神，這種演變，最終確立於宋代。由於具有這種生育功能，筆者推想始於唐代救產難的觀音菩薩可能與明清以後盛行的送子觀音有著理論上的聯繫。³⁰」可見隨著觀音信仰的變化，信仰《佛頂心陀羅尼經》的目的也轉化為求子。

²⁶ 中島志郎：《朝鮮王朝に見る女性と佛教》，《日本佛教學會年報》69 號（2003 年 5 月），頁 69-72。

²⁷ 這個版本的存在，從日本山梨大學上原究一先生指教。

²⁸ 中尾市良兵衛是人名，姓中尾名市良兵衛。

²⁹ 見注 1 鄭阿財論文，頁 18-19。

³⁰ 見注 13，頁 82-83。

四、小說裡描寫的信仰《佛頂心陀羅尼經》的婦女們

1. 《夷堅志》

上述的佛經刻本是怎樣出版流佈的呢，從宋洪邁《夷堅志》〈蕭七佛經〉（出自《夷堅三志壬》卷6）和〈齊宜哥救母〉（出自《夷堅三志己》卷4）可以窺見一些端倪。〈蕭七佛經〉的原文如下：

饒州細民蕭七，居于雙碑下，能批炙猪肉片脯行賈，以取分毫之利，贍養妻子。慶元三年十月十九日晚市罷，歸家吃飯，洗足而請寢。至三更，忽厲聲喝，初無病疾，俄頃長逝。妻拊胸痛哭，不知所為。後三日，隣巷黃婆夢白髮老人曰：蕭七因不合突犯殤神，致掇死禍。黃婆曰：然則今當如何。老人曰：教他妻去柴主簿宅借《佛頂心經》請僧懺解乃可。黃寤。次日拂曉，走告其妻。詢柴宅，只在城隍廟背，素有此經板，求而得之，雇工印造千本，請兩僧看讀，又三日，蕭妻夢夫交話，歷歷如存，云已沾功果，將遂超生，悲訣而去。

一個妻子為突犯殤神而死的丈夫刊行《佛頂心陀羅尼經》，因此亡夫得到超生的故事，故事裏出現的「柴主簿」家裏有經板，並對外出借（應該是收費的），現實刊行的佛經也應該經過柴主簿那樣的人物的安排出版的³¹。另一個故事描寫了這樣印刷的佛經是怎麼流傳下來的：

江陰齊三妻歐氏，產乳多艱，幾於死，乃得免。一子宜哥，年六歲，警悟解事，不忍母困苦，咨於老人，問何術可脫此厄。老人云：唯道家《九天生神章》。釋教《佛頂心陀羅尼》為上。即求二經，從一史道者學持誦，三日悉能暗憶。於是每以清旦，各誦十遍。仰天焚香，翰寫誠懇，凡越兩歲。紹熙元年，歐有孕，更無疾惱，至十月，將就蓐，宜哥焚誦之次，見神人十輩，立侍於旁，異光照室。少焉生一男，其患遂絕。

³¹ 柴主簿所經營的似為「經鋪」，是印刷佛經的「廠家」。關於經鋪的實際活動的研究可參看野澤佳美：〈中國「經鋪」考—宋～明代を中心に—〉，《立正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年報 別冊》15號（2004年3月），頁16-30。

年六歲的宜哥不會自己付錢「求經」來，大概是得到人家捐錢贈給寺廟的佛經冊子來供養的。這樣的佛經冊子現在還在許多寺廟中存在。

2. 「薛姑子勸舍陀羅經」的考察

把上面的跋語和筆記小說中的刊行《佛頂心陀羅尼經》的斷片性的場面結合起來，立體地刻畫出這一情形的是從《金瓶梅》第五十七回到第五十九回的李瓶兒丟官哥兒的情節。

在第五十七回，薛姑子這個人物出現在因為痛愛兒子而萌生了信仰心的西門慶和李瓶兒的面前，她原本是商人妻子，並不是正派的尼姑，「聞的那西門慶家裏豪富，見他侍妾多，又思想拐些用度，因此頻頻往來。」她首先讓西門慶捐出三十兩銀子，助印《陀羅經》五千卷的印刷。在五十八回，薛姑子還有建議李瓶兒喜捨，姑且讓她拿出五十五兩銀子助印《佛頂心陀羅尼經》千五百部，約定八月十五日在東嶽廟供養（明代的實例表示女性能單獨刊行佛經）。這只是為了官哥兒的健康長壽。第五十九回李瓶兒助印的千五百部完成，但是官哥兒卻已死去了。其後第五十九回又有說「那薛姑子和王姑子（她幫薛姑子引路的夥伴）兩個，在印經處爭分錢不平，又使性兒，彼此互相揭調」，西門慶和李瓶兒花的錢之中不少被她們私吞。這段插話很形象地描寫出了圍繞著捐錢刊行佛經這一場景中的人物形象。

靠近富貴家的婦人的時候，尼姑的身份較容易，所以尼姑訪問李瓶兒建議刊行佛經很自然。河北省涑水縣出土的〈李興仁及僧妙淨建陀羅尼幢記³²〉是刻《佛頂心陀羅尼經》中陀羅尼部分的石刻，于金明昌3年（1192年）建成此碑的時候，牽頭人之一是「尼妙淨」（「大金中都易州涑水縣累子村姪李興仁並尼女妙淨奉為亡父建立陀羅尼幢一坐」）。她是另一個牽頭人李興仁的姐姐或者妹妹，但是大概因為她有尼姑的身份（大概比薛姑子正派的尼姑），跟她的俗人女親不一樣，扮演了主動的角色。建設陀羅尼幢或者刊行經文冊子等時候尼姑們會使用專門知識和人脈，成為牽頭人。

³² 圖版在北京圖書館金石組編：《北京圖書館藏中國歷代石刻拓本匯編》第47冊遼金西夏3（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0年）頁17。此碑記載于〔清〕繆荃孫撰：《藝風堂金石文字目》卷14，稱為〈涑水縣累子村李興仁造陀羅尼經幢〉，〔清〕吳式芬撰：《金石彙目分編》卷3補遺易州稱為〈金涑水縣累子村李興仁造陀羅尼經幢〉。傅斯年圖書館所藏的拓片《金忠□校尉李貞墓幢記》是同一個家族在同年同日建築的墓幢的記錄。

官哥兒死後，薛姑子也引用了前文提到的《佛頂心陀羅尼經》下卷第三個故事作為引證：

（講故事之前）「休要哭了。他不是你的兒女，都是宿世冤家債主。」

（講故事之後）「今你這兒子，必是宿世冤家，托來你蔭下，化日化財，要惱害你身。為緣你供養修時，那舍了此經一千五百卷，有此功行，他投害你不得，今此離身，到明日再生下來，才是你兒女。」

第二章介紹的宋代任士衡夫妻跟薛姑子一樣談到了「冤家債主」。「冤家債主」到底是什麼呢？「冤家債主」也可以寫「怨家債主」。項楚云：「…按『怨家』同『冤家』。『怨』之與『冤』，僅聲調有去平之異³³。」據此兩個詞之間意思沒有差異，本人也贊成這一說法。此詞首先出現于東漢時期的漢譯佛典，當時的意思是現實存在的復仇者和債主，但是六朝期轉為冤魂之一種，做為孩子流產或者夭折的原因的孤魂野鬼，有時候被認為跟「討債鬼」一樣的東西。《佛頂心陀羅尼經》下卷第三故事中的孩子就是這個「冤家債主」的具體化³⁴。這就是薛姑子說話中的「冤家債主」，她說李瓶兒的確以佛經出版解釋了他，但這並不是母親所期望的事情。

高橋文治分析了《金瓶梅》第五十八回的每個人的會話，然後說這回的關鍵詞是“親子”，這回登場的中心人物是潘金蓮和其母親，李瓶兒和官哥兒，磨鏡老兒和他兒子，這些關係能以「不孝之子和其父親或者母親」來概括。不過最後發現磨鏡老兒的話都是假的，高橋認為「把悲劇化作譏笑嘲弄，是作者的慣技（悲劇を笑いに變えて茶化すのが、この作者の常套だった）」³⁵。高橋並未注意到《佛頂心陀羅尼經》是什麼，但是考慮此

³³ 項楚：《王梵志詩校注（增訂本）》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年），頁210-211。〈怨家煞人賊〉「怨家」注。

³⁴ 有關「冤家債主」詞的演變，請參看福田素子：《〈日本靈異記〉中卷第三十緣的研究》，《中國文哲研究通訊》第26卷第2期（2016年6月），頁55-62。

³⁵ 高橋文治：〈もう一つの《金瓶梅》論，三 もう一つの伏線〉，收於財產法人懷德堂記念館編：《中國四大奇書の世界—《西游記》《三國志演義》《水滸傳》《金瓶梅》を語る—》（大阪：和泉書院 2003年）頁183-227。

經曾有對「解釋冤家債主」有效的觀念，作者蘭陵笑笑生把此經放在這裏，可以說對此經的內涵正好做了最充分的闡釋。

李瓶兒受到「冤家債主」的折磨，其理由在何處？李瓶兒原來是花子虛的妻子，和西門慶私通，花子虛死後帶著他的財產投奔了西門慶。她刊行佛經時花的錢原本是花子虛的錢，而她的浪費又刺激了潘金蓮的嫉妒心，闖了大禍。《金瓶梅》人物裏，李瓶兒是比較沒有惡意的人，但的確自作自受的。《佛頂心陀羅尼經》除了上面所說的女人特色的願望之外，還有答應滅罪（上面《夷堅志》裏的蕭七承蒙妻子出版佛經的功德，使得突犯殤神的罪得以消滅），即「若有善男子善女人得聞此秘密神妙章句，一歷耳根，身中所有百千萬罪，悉皆消滅」，但是李瓶兒罪終究沒有消滅，不得不以失掉官哥兒和自己的兩條命贖罪。最後在一百回在普靜和尚面前出現「一婦人，面皮黃瘦，血水淋漓，自言：『妾身李氏。乃花子虛之妻，西門慶之妾，因害血山崩而死。蒙師薦拔，今往東京城內袁指揮家，托生為女去也。』」，《佛頂心陀羅尼經》上卷說的「轉生為男子」也沒有實現。她對《佛頂心陀羅尼經》信仰完全導致了空虛的結果。作者的看法從第五十八回孟玉樓對潘金蓮說的話裏可以略見端倪，對怕鬼掙扎的人們採取的仿佛是譏笑的態度：

「李大姐相這等都枉費了錢。他若是你的兒女，就是榔頭也樁不死。他若不是你兒女，你舍經造像，隨你怎的，也留不住。他信著姑子，甚麼繭兒乾不出來。剛才不是我說著，把這些東西就托他拏的去了。這等著咱家個人兒去，卻不好？」

此外，第六十回李瓶兒夢見了「花子虛抱著官哥兒叫他」，第六十二回她臨死的時候潘道士便說：「此位娘子，惜乎為宿世冤愆所訴於陰曹，非邪祟也，不可擒之。」花子虛與官哥兒這兩個亡靈的性質是本人今後想要繼續研究的課題。

五、結語

中國社會裏母愛的地位當然並不低。《詩經·邶風·凱風》歌頌孩子對母親的愛，潘岳的母親很擔心兒子的下落，孟郊就有《游子吟》，母愛足以成為文學的題材。父親與討債鬼的故事的背面應該存在著母親與孩子的故事。《佛頂心陀羅尼經》下卷第三個故事就是到現在留下來的其中

一例。它吸引過很多女性，成為促進使她們參加宗教活動的推動力，並一直延續下來。

通過《佛頂心陀羅尼經》的信仰活動，可以窺視母親與夭折的孩子的問題的糾結複雜。跟重視「債」的父親不一樣，母親重視生孩子、養孩子本身。而且女性不僅自己信仰此經，刊行此經，還有如《夷堅志》的黃婆和《金瓶梅》的薛姑子，也對《佛頂心陀羅尼經》的民間推廣起過作用。

主要參考書目

- 于君方：〈「偽經」與觀音信仰〉，《中華佛學學報》第8期，1995年。
- 北京圖書館金石組編：《北京圖書館藏中國歷代石刻拓本匯編》第47冊遼金西夏3 中州古籍出版社，1990年。
- 上海古籍出版社、法國國家圖書館編：《法藏敦煌西域文獻》29，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年11月
- 李翎、馬德：〈敦煌印本『救產難陀羅尼』及相關問題研究〉，《敦煌研究》總第140期，2013年4期。
- 胡孚琛主編：《中華道教大辭典》，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5年。
- 張中一：〈郴縣舊市發現宋代經卷〉，《文物》1959年第10期。
- 項楚：《王梵志詩校注（增訂本）》上，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年。
- 鄭阿財：〈敦煌寫本《佛頂心觀世音菩薩大陀羅尼經》研究〉，《敦煌學》第23輯，2001年。
- 同：〈『佛頂心大陀羅尼經』在漢字文化圈的傳布〉，《敦煌學輯刊》第89期，2015年。
- 中島志郎：〈朝鮮王朝に見る女性と佛教〉，《日本佛教學會年報》69號，2003年5月。
- 李智英：〈朝鮮王朝成宗代における王室周辺佛事の一側面 《三帝釋像》（福井・永平寺藏）を中心に〉，《De arte》30號，2014年3月。
- 高橋文治：《中國四大奇書の世界—《西游記》《三國志演義》《水滸傳》《金瓶梅》を語る—》，和泉書院，2003年。
- 游佐昇：《唐代社會と道教》，東方書店，2015年。

野澤佳美：〈中國「經鋪」考—宋～明代を中心に—〉，《立正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年報 別冊》15號，2004年。

福田素子：〈討債鬼故事の成立と展開：我が子が債鬼であることの發見〉，東京大學アジア文化研究專攻博士論文，2013年9月。

福田素子：〈偽經『佛頂心陀羅尼經』の版行・石刻活動の演變〉，《東京大学中国語中国文学研究室紀要》第15號，2012年10月。

福田素子：〈《日本靈異記》中卷第三十緣的研究〉，《中國文哲研究通訊》第26卷第2期，2016年6月。

改寫此文時，受到了研討會討論人涂艷秋教授的啟發，在此表示感謝！